法理润家事 温情解积怨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代廷伟 通讯员 张苗苗）近日，平舆县人民检察院、平舆县人民法院万冢法庭、平舆县法律援助中心联动，采用“支持起诉+多元调解”模式全程参与案件调处，通过释法明理、亲情破冰，成功化解了子女心中的积怨，解决了李女士的赡养问题。

今年89岁的李女士，老伴儿离世，本人没有任何经济收入，常年体弱多病，多次住院治疗，医疗开支负担大。3名子女因赡养问题产生分歧，相互推诿，导致李女士晚年生活难以得到保障。万般无奈之下，李女士将3名子女诉至法院。由于李女士年事已高，缺乏法律知识，且自身维权能力不足，平舆县法律援助中心指派援助律师向平舆县人民检察院申请民事支持起诉。

接到李女士的求助申请后，平舆县人民检察院高度重视，承办检察官迅速启动民事支持起诉程序，全面核查案件事实，来到村里实地走访，耐心倾听李女士的诉求，细致核实其身体状况、生活困境。

经核实，矛盾根源并非子女不愿赡养，而是兄弟之间常年缺少沟通，大儿子、二儿子因早年家庭琐事心生芥蒂，尤其在老人存款保管、医疗费用分摊问题上互相猜忌，赡养问题不断放大，家庭矛盾持续升级。

家事案件，一纸判决易，修复亲情难。为避免简单一判了之，平舆县人民检察院主动对接平舆县人民法院万冢法庭，联动法律援助律师，搭建多方协同调解平台，共同制定调解方案，柔性化解这起家事矛盾。考虑到李女士行动不便，调解由法律援助律师作为李女士代理人参与。

调解现场，李女士的子女情绪激动。“这次咱娘住院的医疗费，大部分都是我出的，老三一分钱也没出。”大儿子的话语里藏着委屈。二儿子当即反驳：“咱娘的存款都在你那，谁知道你用谁的钱支付的医疗费？”承办检察官认真倾听3名子女的倾诉，耐心安抚对立情绪，逐步摸清矛盾症结：多年前，李女士将存款交由大儿子代为保管，二儿子一直疑心存款被兄长私自使用，心结日积月累，让兄弟隔阂越来越深。

找准矛盾堵点后，检察官与法官、法律援助律师协同发力，从情理法多维度同步疏导。承办检察官向3名子女释明民法典相关规定，明确赡养父母是成年子女法定、不可免除的义务，不因家庭财产保管、手足矛盾而减免；同时讲述老人一生养育子女的辛劳，父母倾尽所有托举子女成长，从不求回报，今日如何善待老人，来日便会如何被晚辈善待。

经耐心调解，3名子女最终解开心结，自愿达成调解协议，共同承诺承担赡养义务，轮流照料李女士日常起居，兄弟二人共同分担李女士后续住院医疗费用。



植物园里话安全

近日，在驻马店植物园，驿城公安分局香山派出所民警、辅警向前来观光的老人讲解园区观光注意事项，一再叮嘱确保游览安全，把安全提示化作一句句家常话，绘就一道暖心的平安风景线。

（全媒体记者 代廷伟 牛云强）

驻马店仲裁委员会仲裁规则

（四）更换仲裁员后，应当将更换情况及时通知双方当事人和仲裁庭成员。

（五）更换仲裁员后，已进行的仲裁程序是否重新进行或者部分重新进行，由仲裁庭决定。

（六）最后一次庭审结束后，三人仲裁庭中的一人因法定事由不能参与案件评议，其他二人可以继续进行仲裁程序，作出决定、调解或者裁决。

（七）仲裁员有仲裁法第四十六条第四项规定的私自会见当事人、代理人，或者接受当事人、代理人的请客、送礼情形的，情节严重的，或者有仲裁法第七十一条第一款第六项规定的仲裁员在仲裁该案时有索贿受贿、徇私舞弊、枉法裁决行为情形的，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仲裁机构应当将其除名。

第五章 证据、举证、质证、认证

第三十条 证据

（一）当事人陈述，（二）书证，（三）物证，（四）视听资料，（五）电子数据，（六）证人证言，（七）鉴定意见，（八）勘验笔录，（九）法律规定的其他证据。

（未完待续）

仲裁之窗 驻马店仲裁委员会 天中晚报 联办

西平县人民法院
集中执行护权益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牛云强 通讯员 李蒙）日前，西平县人民法院开展“终本出清”专项集中执行行动，30多名执行干警按照预定方案奔赴执行一线，全力维护胜诉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根据摸排线索，执行干警在西平县城一廉租房小区找到躲避执行3年、拖欠某公司货款的被执行人陈某某，并依法将其拘传至法院。考虑到本案为买卖合同纠纷，执行干警组织双方当事人进行沟通协商，经过调解，被执行人将案款一次性支付给申请执行人，案件顺利执结。

据悉，此次集中执行行动共拘传被执行人7人，拘留2人，扣押车辆1辆，执结案件6件，执行到位金额31.9万元。

驿城区人民检察院
专题培训强能力

本报讯（通讯员 崔鹏鹏 赵海洋）近日，驿城区人民检察院开展公诉人出庭能力提升专题培训，以高质量公诉履职维护司法公正。该院组织员额检察官、检察官助理、书记员参加培训。

培训中，主讲人依托近期在省人民检察院参加业务培训的所学所得，系统讲解了如何推动庭审快速进入实质化阶段、如何最大限度发挥当庭讯问的效能、如何把握庭审举证质证的主动权、如何分类制定庭审策略等内容。同时，融入多起出庭示范案例，提醒大家高质效办好每一个案件，以规范、专业、严谨的出庭表现，让公平正义以群众可感、可见的方式更快抵达，传递检察司法公信力。

汝南县人民检察院
线上帮教助成长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苏建威 通讯员 张柏翌）日前，汝南县人民检察院开展线上帮教活动，护航未成年帮教对象健康成长。

活动中，司法社工通过PPT的形式，带领帮教对象回望无数革命先烈舍生忘死、奋勇抗争，用鲜血和生命换来如今山河无恙、国泰民安的历程。随后，检察官提醒帮教对象，检察机关给予的改过自新、重返社会的机会弥足珍贵，要摒弃侥幸心理，过往的错误应当引以为戒，端正心态，珍惜改过向善的机会。

学习结束后，帮教对象认真撰写心得体会。大家在文字中抒发所思所感，纷纷表示将以英烈精神淬炼自我，矫正思想认知，改正错误、遵纪守法，用实际行动回报家庭与社会。